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医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华康医疗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2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4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3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75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801.7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950.28万元，其中超募资金54,506.44万元。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月2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012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

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建设期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9,935.38	9,935.38	2年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5,508.46	5,508.46	1年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
合计	40,443.84	40,443.84	-

在扣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超募资金为人民币54,506.44万元。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16,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9日在创业板上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以上议案经公司2022年3月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内容：新建“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含：技术报告厅、技术成果展厅、校企合作院、智慧医疗研究院、气体监测实验室、洁净技术实验室、研发重点实验室等，建筑面积总计21,168.75 平方

米，总投资约2亿元，由公司全额投资，自主经营。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以南、高科园三路以西、浩远科技和原子高科项目以东

项目具体投资：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主体
一、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5,658.37	15,658.37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1、建筑工程	10,740.12	10,740.12	
2、设备购置及安装	4,918.25	4,918.25	
二、建设期研发人员工资	3,591.63	3,591.63	
三、试制费	250.00	250.00	
四、软件使用费	500.00	50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计划实施18个月，最终以实际开展为准。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概述：按照公司项目建设实施的计划，计划第一年投入7,518.08万元，第二年投入12,481.92万元，项目投资总额20,000.00万元，所有资金均用于建设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项目资金拟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之超募资金投入，超募资金投入金额不超过上述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总金额，超出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

五、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一）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行业地位

面对未来激烈的行业竞争、日趋严格的洁净环境和系统集成要求，公司必须以技术研究为导向，不断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力争在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和新系统集成等方面走在国内医疗净化行业前列，进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更洁净、安全、智能的医疗环境，通过建

设实施本研究院项目，打造引领行业的创新平台，推动公司在净化行业影响力。在满足医疗服务市场需求的同时突显公司核心竞争力，推进公司战略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提高公司行业地位。

（二）有利于培养和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

受制于资金短缺和经营场地限制，公司目前在武汉总部研发场地紧张，且存在高质量人才短缺、研发实验设备不够完善、软硬件环境无法满足开发需求等一系列问题。

公司在智慧医疗、AI医疗、医疗气体监测、远程医疗方面的经验和技術沉淀不足，与各类专家的互动交流较少，缺乏校企合作，这些短板严重影响了公司研发趋向高精尖领域，制约了公司向中高端医疗项目的业务推进。通过本项目建设，为加强同科研院校机构的合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通过产学研合作，利用高校学科优势加强专业技术攻关，可以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对公司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

本次项目是在公司研发中心扩建的基础上，对研发体系的补充和升级，将有效改善研发环境，有利于引进国内外优秀研发技术人才，培养一批技术创新带头人，增加校企合作，创建和增进专家交流互动平台，加强公司在高精尖医疗研发技术方面的储备，稳固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

（三）布局“洁净技术与智慧医疗研究院”领域，适应医疗服务发展新趋势

智慧医疗是指在病人的诊断、治疗、康复、支付、卫生管理等医疗环节中，通过互联网、大数据、5G传输、人工智能、计算机技术、传感器技术、电子控制技术等先进技术，构建一个以病人为中心的医疗信息管理和服务体系，以实现共享协作、分级诊断、临床创新、康复、卫生监管的智能医疗体系。

智慧医疗发展迅速，在中国政府政策鼓励下，从“十二五”规划中提出“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到“十四五”规划中“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智慧医疗的市场规模预计2023年可达到2500亿元。以智慧医疗与净化技术相结合的医院特殊科室建设方式将是公司在新形势下的蓝海。

（四）有助于推进生物实验室发展，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近年来，生物实验室在我国备受业界关注，我国生物实验室行业还处于起步发展阶段，与美国、德国等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无论在规模、技术，或是品牌、检测市场占有率等方面还有很大差距。本项目通过借鉴先进独立医学实验室的成功经验，建立拥有领先水平的、规模化、现代化的智慧医疗研究院和高标准的技术研发中心，有助于推动我国生物实验室向标准化、规范化方向发展。通过建设本研究院项目，结合行业及企业发展方向，开展技术研究、产品开发、成果转化等工作，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六、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一）深厚的技术储备是项目实施的基础

近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高级技术人才的储备和技术的研发。公司在技术和产品研发方面具有专业的研发团队、较为扎实的技术储备、完整的项目开发流程和成熟的开发经验。深厚的技术储备和优秀的研发团队是本次项目实施的重要保障。此外，公司历年与各大高等院校积极开展合作，组建了一个又一个创新研发团队，针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方向实现了多方面的突破。完备的人才梯队和高质量、高效率的课题研究能力为公司项目的实施及业务的拓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随着公司在实验室领域的拓展和布局，最近公司积极从行业内引进实验室系统建设方面的优秀人才，包括多名具有十年以上实验室设计和建造技术人才，具有疾控中心、动物实验室、P3高等级实验室等项目管理经验的项目实施人才。另外公司积极参与全国实验室建设大会，未来实验室学苑的学习考察，紧跟实验室方向的发展趋势，不断进行研发创新。

（二）丰富的业界经验是项目实施的有力支撑

公司创立以来，始终致力于医院特殊科室洁净工程建设的相关业务，不跨行、不跨界，坚守本心。业务的专注以及公司领导高瞻远瞩的布局，使得公司在医院建设洁净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设计经验和施工管理经验，在该领域拥有强大的业务拓展能力和突出的市场竞争能力。企业始终以“行业领头羊”的身份严格要求自己，坚持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积极参与行业内各项“标准”的参编及各项论坛

的讨论，为行业标准和技術发展方向贡献力量。

（三）科学的研发机制是项目顺利开展的保障

公司技术研发部下设洁净技术组、智能信息化技术组、产品升级研发组和品质管理组等三个研究组。技术研发部管理结构上实行几个研发组独立研发和联合研发相结合的管理体制。洁净技术组主要针对洁净空调系统洁净度、温湿度、压差控制等指标进行研发，同时兼顾洁净空调系统的节能技术开发；智能信息化组主要针对洁净科室的信息化和智能化进行研发，以实现洁净科室与其他科室或医院之间的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同时通过智能化管理系统，提升洁净科室的管理效率；产品升级研发组负责客户高端定制化产品的研发。各部门分工有序、合作紧密，资源利用率高、研发机制高效。科学的研发机制是项目顺利开展的保障。

（四）与国内著名高校及专家进行合作助力研发落地

公司拟与哈尔滨工业大学、上海同济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高校及国内一批知名的专家、教授进行校企合作，结合公司在医疗净化系统、生物实验室及智慧医疗领域的技术方向，充分发挥高校在基础理论研究、人才及实验条件等方面的优势，助力一批处于行业前沿技术的研发课题落地。本研究院项目将加强与大专院校的学术交流与合作，组建相关人才培养基地，进行医疗净化系统、生物实验室及智慧医疗领域专业课题的学习与研究；同时研发院将建立培训中心，承担公司的研发人才培养任务。

七、项目风险分析

（一）市场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市场需求变化较快、技术更迭频繁、新产品层出不穷，如公司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当前产品及技术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经济形势等因素判断出现失误、营销及品牌建设战略出现偏差，或建成后市场情况发生不可预见的变化，导致公司未能把握住市场趋势、有效占领市场，可能面临市场拓展无法在预定时间内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

（二）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拥有一个高素质高能力的技术团队，拥有较强的专业能力，为公司产品

在市场上的地位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但是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流动可能性增加。如果发生技术骨干人员流失现象，将会对公司可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管理经验风险

项目实施后，公司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的扩大将对公司管理在管理制度、资源整合、研发管理、市场开拓、资本运作等多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和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较大扩张，那么公司将面临管理经营风险。

八、相关的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2年7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2年7月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构成关联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0,000万元投资建设“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是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符合维护公司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构成关联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事项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李鹏程

李东岳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